

序言

---

審計署署長第七十六號報告書("該審計報告")涵蓋多個與政府計劃的管理及提供公共服務有關的課題，涉及合共 12 個政府政策局/部門("政策局/部門")。

2. 委員會在研究該審計報告的過程中，就其 7 個章節所揭示的問題和弊端向相關政策局/部門作出詳細而深入的提問。委員會從該審計報告察悉，政策局/部門的行事方式在很多情況下均偏離既定程序、指引或規則。當中亦有一些與備存紀錄、合約管理及監察公共工程項目有關的常見問題，曾屢次被委員會在以往的審計署署長報告書中發現。該審計報告提出多項建議，籲請政策局/部門採取措施以跟進違規及尚待處理的個案。

3. 委員會促請政府當局確保所有政策局/部門及政府資助機構從審計署署長報告書汲取經驗，並推行所需的措施以糾正弊端(特別是委員會所發現的常見問題)，並防止日後出現違規情況。委員會希望當局所汲取的教訓有助其在顧及經濟原則和講求效率及效用的前提下，改善日後對公帑開支的控制。